

马克思的公民思想及其时代价值

曹欣洁

山东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 山东济南 250358

DOI:10.12238/jief.v7i4.13694

[摘要] 马克思的思想经后人整理总结,形成了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包含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三大部分。因此,马克思的公民思想蕴含在其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三重视域中,解析马克思的公民思想在这三重视域下的特定内涵,研究这三重内涵间的辩证统一关系,对于揭示马克思公民思想的真正价值旨趣,做好新时代社会主义公民教育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 马克思;公民思想;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

Marx's Civic Thought and The value of the times

Cao Xinjie

Department of Marxism,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250358

[Abstract] The ideas of Marx, after being organized and summarized by later generations, have evolved into Marxism. This ideology comprises three main components: Marxist philosophy, Marxist political economy, and scientific socialism. Therefore, Marx's civic thought is embedded in these three areas: philosophy, political economy, and scientific socialism. Analyzing the specific connotations of Marx's civic thought within these three domains and studying the dialectical unity among them is crucial for revealing the true value and purpose of Marx's civic thought and for advancing socialist civic education in the new era.

[Key words] Marx; civic thought; philosophy; political economy; scientific socialism

引言:

社会主义公民教育工作历来受党和国家重视,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成为中国式现代化日益推进的新时代语境下一项重要任务,而马克思的公民思想对当下我国社会主义公民道德教育具有重要借鉴意义。然而,目前我国学术界对马克思公民思想的研究大多依顺其思想发展脉络,其中包含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社会主义三方面的内涵解析。基于此,本文将分为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三个层面对马克思的公民思想进行探讨,研究马克思的公民思想在这三重视域下的特定意义,并揭示这三重内涵间的逻辑联系。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视域下的“公民”

马克思主义哲学视域下的“公民”意指“现实的个人”。青年马克思深受德国古典哲学家的影响,崇尚近代资产阶级所推崇的平等、自由、民主的公民观。然而,资本主义公民观的哲学基础是抽象人性论,它以机械唯物主义为指导。如德国古典哲学家的代表之一费尔巴哈,他设定了一种“现实的、感性的、实在的、有限的、特殊的东西”,即唯物主义人本学。他把人理解为脱离社会关系的抽象的人,主张“爱”来实现人类

解放,而且他“一谈到人们之间纯粹的性关系以外的某种关系,就变成完全抽象的了”。^[1]因此,立足于德国古典哲学基础上的近代资本主义公民观不可避免地带有抽象性,在哲学视域下,近代资本主义公民观中的“公民”完全是“抽象的人”,即资产阶级口口声声的公民并不指代社会中的所有人,那所谓人人享有的平等、自由、民主的权利也变成了抽象性的存在。针对这种抽象的公民观,马克思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对其存在的内在根基进行了反思,他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强调指出:“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2]也就是说,马克思关注社会中的每个个体,认为社会中存在的人本质都是“现实的个人”,“不是抽象人性论中的那种脱离了现实社会生活的孤立的人,而是在现实社会关系中不断发展变化的人;不是某种处在幻想的与世隔绝、离群索居状态的人,而是处于一定条件下进行的、现实的、可以通过经验观察到的发展过程中的人”^[3],据此我们可以进行这样一个推导:公民本质上是社会中的人,而社会中存在的人本质都是“现实的个人”,那么公民就是“现实的个人”。既然马克思崇尚平等、自由、民主的公民权,那就必

须把公民当作“现实的个人”，唯有从现实社会生活的人的物质生产活动出发，才能更好地把握和认识作为公民的人的本质内涵，而且从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中还可以描绘出这一生活过程在意识形态上的反射和反响的发展，即对人人享有平等、自由和民主权利的追求。所以说，在马克思主义哲学话语体系下，作为社会公民的是现实之人。

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视域下的“公民”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视域下的“公民”意指“无产阶级”。资产阶级革命时期，马克思将公民的指称对象指向了当时的政治代言人资产阶级，但资本主义时代确立后，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迅猛发展，资本家通过降低工人工资、增加劳动强度、延长劳动时间、雇佣女工童工等方式加强对雇佣工人的剥削与压迫，此时马克思撰写《资本论》，在文中他首次运用剩余价值理论剖析资本家的种种野蛮行径，揭示资本主义公民观根本目的是为了维护资产阶级本身能够源源不断地压榨无产阶级，无偿占有无产阶级创造的剩余价值。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经济地位的不平等造成无产阶级在政治地位上的被剥削和被压迫。归根结底，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使平等、自由和民主的公民权只属于资产阶级内部。因此，马克思又否定了资产阶级公民，并毫无顾虑地掀开了资本家这层充满欺骗性的遮羞布，暴露出资本主义公民观极大的虚幻性。^[4]在《致约·魏德迈》的信中，马克思用“有教养的公民”一词表达对资产阶级的嘲讽与否定。其实，马克思在批判资产阶级的同时逐渐发现了无产阶级的特性，并给予了肯定，他将公民指称的对象指向了无产阶级。亚里士多德曾在《政治学》一书中提到，商品和货币属于生活领域，属于经济范畴，不是公共事务，埋头于该领域的人就不是公民，只有那些从事公共事务，追求公共生活的人才是公民，他们属于政治范畴。这一点对马克思的影响极具直接的影响，在他看来，资产阶级只从事商品和货币生产领域，他们只谋求私利而绝不顾及别人死活，他们就是亚里士多德口中属于经济范畴的人，马克思将其称为“市民”。而无产阶级，他们中的很大一部分来源于劳动者，现代劳动者伴随着世界市场的形成而产生，但他们生产出的商品不仅服务于资产者，更被推销到世界各地，丰富更为广大人群的生活。从这个意义上讲现代无产阶级从它产生起就是为大家、为世界服务的，他们是真正从事公共事业的人，马克思将其称为“世界公民”。^[5]由此可见，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话语体系下，作为社会公民的是无产阶级，他们是“那些向我们提供粮食并像我们的孩子提供牛奶的人”，就是那些为人类提供“衣穿住行”的现代劳动者。^[6]

三、科学社会主义视域下的“公民”

科学社会主义视域下的“公民”意指“自由而全面发展的人”。启蒙思想家倡导的理性、人文主义精神、反抗压迫等价值理念给予青年马克思以重大影响，因此，平等、自由、民主

的公民观深受马克思的支持与拥护。随着马克思对德国古典哲学和政治经济学研究的深入，他认识到资本主义公民观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资产阶级打着平等、自由的旗号利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但资产阶级的政治运动虽推翻了封建势力，却造成了社会的两极分化——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对立。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利用自身的政治统治地位在经济生产领域压迫剥削雇佣工人，工人沦为资本家的生产工具，毫无人身尊严与自由，失去了作为人的类本质。因此，“马克思认为从纯粹商品中衍生出来的自由和平等只是表象……资本家和工人之间不可能存在真正的自由和平等”，而“有产阶级胡说现代社会制度盛行公道、正义、权力平等、义务平等和利益普遍和谐这一类虚伪的话，就失去了最后立足之地”。^[7]因此，马克思深刻地认识到只有实现了全人类的解放才能真正实现人的自由、平等、公平，由此马克思从关注政治解放到致力于全人类的解放，政治解放与人类解放的矛盾在他这里得到了统一。其实，马克思在探讨“公民”的整个过程中早已预设出实现全人类解放的路径——共产主义社会。“在共产主义社会里，任何人都没有特定的活动范围，每个人都可以在任何部门内发展，社会调节着整个生产，因而使我有可能会随我自己的心愿今天干这事，明天干那事，上午打猎，下午捕鱼，傍晚从事畜牧，晚饭后从事批判，但并不因此就使我成为一个猎人、渔夫、牧人或批判者”^[2]，只有在这样的社会中，国家与阶级消失，剥削与压迫现象消失，人们具备真正的自我意识，认识并实现了自己作为人的类本质，也只有在这样的社会中才能真正解决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自我间的矛盾，才能实现对人的真正占有，最终达到人的解放。所以说，从社会形态上看，共产主义社会为实现平等、自由、民主的公民权提供了完备条件，而且在这种状态下的每个个体都成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人，我们可以理解为在科学社会主义话语体系下，作为社会公民的是自由而全面发展的人。

四、三重视域下马克思公民思想的关联逻辑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话语体系下，我们可以将马克思口中的公民理解为“现实的人”；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话语体系下，我们可以将马克思口中的公民理解为无产阶级；在科学社会主义话语体系下，我们可以将马克思口中的公民理解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人。虽然在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视域下马克思的公民思想有着各自的特定意义，但实质上这三方面的公民涵义处在同一逻辑链条上，即这三方面的内涵在“人的解放”命题下形成辩证统一关系。马克思在哲学层面确立起来的“现实的人”成为他研究公民观的根基，因而马克思从社会中现实的个人的物质生产实践出发，对他当时所处时代的资产阶级宣扬的平等、自由、民主的公民观进行研究，随着研究的深入，他逐渐认识到资产阶级赋予人民的平等、自由、民主的政治权利背后却隐藏着资产阶级剥削压迫雇佣工人的秘密，

资本主义革命带来的政治解放只属于资产阶级内部,雇佣工人被迫把自己的灵魂卖给了“魔鬼”,他们无法实现有意识地自由自觉劳动,更无法享受应有的政治权利。此外,马克思还认识到以工人为代表的无产阶级虽生存窘迫,但他们却是真真正正的劳动者,他们从事社会生产性活动养活了所有社会成员,从这个意义上讲,无产阶级可算作社会公民,而且他们受剥削压迫之深却觉悟性高,生性淳朴,对平等、自由、民主有着最痛彻的领悟和最高的追求,所以依靠他们也最能够实现人人享有平等、自由、民主的政治权利的美好愿景。事实上,此时马克思的公民观已转移到人类社会或社会的人类,只有全人类解放的实现才能真正实现人类平等与自由,本质上这最符合马克思追求平等、自由与民主的初衷。从社会形态的角度来讲,马克思认为人类解放就是从资本主义的市民社会形态向共产主义的社会化的人类形态发展的过程,是一个消灭了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阶级差别和对立消失,国家也随之消失。同时,无产阶级在完成共产主义革命后也会消失,亦或说马克思公民指称的对象与时俱进地转变成了自由而全面发展的人。总而言之,在这整个过程中,马克思从宗教批判入手,彻底摒弃了他以前认同的黑格尔的理性国家学说,否定了建立在理性哲学基础上的政治国家的公民,由探索宗教解放转向探索政治解放,从哲学根基以及政治经济依据等多方面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公民观的批判,面向未来,公民的指称对象由无产阶级演变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人,最终达到实现共产主义社会的远大理想,不仅打碎一个旧世界,更提出建立一个新世界。因此,马克思公民思想既超越启蒙主义的抽象公民观,又克服古典经济学的市民社会局限,遵循了由法权公民到革命公民,再到共同体公民的历史演进逻辑。这也从侧面证明了马克思公民思想与人类解放理论的拓扑关系:公民身份是实现“人的复归”的必要中介。

五、马克思的公民思想对我国社会主义公民教育的当代启示

哲学维度到政治经济学维度,再到科学社会主义维度,马克思的公民思想在这三重维度中得以形成、阐发和融合,我们不难发现,马克思始终立足于实践,他从“现实的人”出发实质是在社会物质生产实践中考察公民观,实现了与资本主义建基于抽象人性论基础上的公民观在理论层面上的彻底分离。在政治经济实践中,马克思立足于资本主义物质生产实践,把对资产阶级公民观的剖析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经济制度的分析联系起来,深刻揭示了资产阶级公民观虚伪性的实质。所以,马克思公民思想的实践性启示我们公民教育从实践中来到实践中去,单纯的理论说教是行不通的。在我国,公民教育最直接的体现就是思想政治教育,而学校是思想政治教育的主阵地,但当前我国大中小学在实施思想政治课程上都存在以传统单一的理论说教为主的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并全面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形成了推

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的一系列新思想新战略新举措。其中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思政课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构建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而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就是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相互通,这意味着思政课不仅应该在课堂上讲,也应该在社会生活中来讲,使学校思想政治教育与社会资源、实践活动等良性互动,这是与马克思公民观的实践性相通的。因此,大中小学思政课要运用好社会大课堂,一方面是将社会实践教育融入学生日常的学习生活,思政课教师应当为学生营造公平民主的课堂环境,引导学生关注社会问题,帮助学生从不同视角来看待社会事件,回应现实问题和学生关切,在真实生动的思想政治教育实践中提升学生的思想政治觉悟和价值判断能力;另一方面是用好校外红色基地、党史博物馆等实践场所,尝试带领学生开赴实践基地开展一场身临其境的思想政治教育,鼓励学生以小组合作等方式研究几个有价值的理论议题,在社会实践中进行公民情感体验,不断提高公民能力,培养公民的良好行为。

六、结语

马克思曾说:“如果我们选择了最能为人类而工作的职业,那么,重担就不能把我们压倒,因为这是为大家做出的牺牲;那时我们所享受的就不是可怜的、有限的、自私的乐趣,我们的幸福将属于千百万人,我们的事业将悄然无声地存在下去,但是它会永远发挥作用,而面对我们的骨灰,高尚的人们将洒下热泪。”^[8]其实,不论哪种维度下的公民观,公民在马克思那里一直都是为人类工作的职业,语境不同,时代不同,公民的意义也与时俱进地发生变化,但为人类工作的逻辑是永不改变的。

【参考文献】

- [1]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123.
- [2]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144.
- [3][8]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155,178.
- [4]魏伟.马克思的公民观及其现实意义[J].齐鲁学刊,2012,(03):70-74.
- [5]孙玉红.亚里士多德公民教育思想及其当代启示研究[D].南京:南京师范大学,2020:10.
- [6]周彦年.卢梭公意思想研究[D].黑龙江:黑龙江大学,2023:11.
- [7]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四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155.